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抗医药”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鲁抗医药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42号文）核准，鲁抗医药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7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552.4321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25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83,599,969.25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74,650,912.95元。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8年3月27日出具了和信验字〔2018〕第000025号验资报告，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情况

截至2019年6月，公司各募投项目承诺投资金额、累计实际投资金额及各项建设进度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已实际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截至2019年6月末建设进度
1	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	43,938.68	27,286.62	已基本建设完毕

	项目			
2	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	23,000.00	23,000.00	需追加固定资产投资
3	高端生物兽药建设项目	20,526.41	11,337.77	已基本建设完毕
合计		87,465.09	61,624.39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节余情况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节余情况

“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主体工程厂房建设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6,116.34 万元，扣除尚需支付的项目尾款和相关质保金后，该项目节余金额为 8,460.74 万元。

“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节余情况具体如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43,938.68
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理财收益净额		555.85
累计投入	已支付	27,286.62
	尾款、质保金	8,747.17
	小计	36,033.79
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36,033.79
项目累计节余金额		8,460.74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节余原因

“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资金节余的原因主要包括：

1、在“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建设过程中，为节约投资，公司将前期预算部分设备由外购改为利旧老厂区搬迁设备，同时在建设过程中对配套动力设施进行了优化，降低了投资费用。

2、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坚持谨慎节约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

下，注重项目管理，严格控制各项支出，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节约了项目建设资金。

3、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结构性存款，增加了现金管理收益。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主体工程达到可使用状态，尚未支付的后期进度款，尾款或质保金已经确定，该项目节余资金为 8,460.74 万元。为合理配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节余资金中的 6,500 万元投向“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以满足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未来的资金需求。

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于 2018 年 12 月份主体工程竣工，目前该项目产能已经基本发挥，全部通过国内的文号转移、生产许可检查、GMP 认证，欧盟认证、美国 FDA 认证等。

在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由于搬迁工期紧张，同时国家环保力度的加大、欧美国家对产品质量提升的要求及产品产量的增加，需要对原有设计部分系统进行改造和提升，从而增加费用约 6,500 万元。上述计划实施后，公司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由 23,000 万元增加至为 29,500 万元。

（四）节余募集资金用于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在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将“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做出的决定，仅涉及募集资金在各募投项目之间使用的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为 26,523.82 万元。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5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展对资金需求的情况，逐笔归还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已获得独立董事的同意。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鲁抗医药将“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的节余资金用于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做出的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已获得独立董事同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同意鲁抗医药将“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的节余资金用于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

2、鲁抗医药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

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根据鲁抗医药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该笔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且将仅限于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未超过 12 个月。本保荐机构同意鲁抗医药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胡东平

胡东平

汤勇

汤勇

